常州市金坛区教育局

坛教人字〔2021〕16号

关于印发《常州市金坛区新教师“入岗培育”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

各中小学、幼儿园、局属各单位:

为加快新教师培养，促进我区教师队伍整体素质的提高，为我区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现将《常州市金坛区新教师“入岗培育”工作实施意见》（见附件）印发给你们,请各单位认真学习并结合实际组织实施。

附件:《常州市金坛区新教师“入岗培育”工作实施意见》

 (此件公开发布)

常州市金坛区教育局

2021年12月21日

常州市金坛区教育局办公室 2021年12月21日印发

常州市金坛区新教师“入岗培育”工作实施意见

一、指导思想

充分发挥优秀教师的引领和指导作用，促进新教师快速、健康成长，培育一支师德高尚、业务过硬的青年教师队伍，为我区教育高质量和可持续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二、培育目标

通过优秀教师与新教师“师徒结对”的方式，开展“一对一”业务指导，促使新教师在遵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明晰教育教学基本要求、熟悉学科课程教学等方面的能力逐步提高，尽快胜任中小学教育教学岗位。

 三、结对要求

1.各新教师所在校在本教育集团或联盟内聘请一位优秀教师作为其指导教师，并于12月27日前将师徒结对名单报区教师发展中心教师继续教育办公室（邮箱：jtfzp@126.com），一位指导教师可以同时带多名新教师。

2.各校按区统一格式为师徒签订协议书（见附件，一式三份），并于12月31日前交一份给教师发展中心教师继续教育办公室备案。

四、职责任务

根据培育目标，师徒双方签订《常州市金坛区新教师“入岗培育”工作协议书》（见附件1）。指导教师及新教师分别承担以下职责：

（一）指导教师职责

1.与新教师共同制定结对培育方案，对新教师的师德、教育理念、教学方式、教学常规、班主任工作等进行全面、科学指导。

2.将自身的教育教学经验无私传授给结对的新教师，引领新教师积极投身于教育教学工作，并以认真负责的工作态度影响新教师。

3.鼓励、指导新教师开展教学研究、参加培训及竞赛等活动，培养新教师的自主发展和合作共进精神。

4.对照培育目标和要求，对新教师的教育教学工作和专业发展给予科学评价，提出针对性的改进建议。学年末要对新教师的成长进行全面评价并提交总结报告。

（二）新教师职责

1.在指导教师的指导下，科学制定个人发展规划，拟订学年度学习与工作计划。

2.主动自觉地向指导教师请教，努力学习指导教师的敬业奉献精神和先进的教育教学方法。

3.认真参加新教师专项培训活动以及各级各类学科教研、业务竞赛等活动，善于学习，主动请教，勇于实践，并内化为教育教学行为。

4.及时对各类研修活动进行总结，养成反思习惯，以不断改进自己的教学实践。每学期应有全面的学习与工作小结。

五、评价考核

（一）考核办法

1.教育局成立考核小组，制定具体的考核办法，对师徒双方的履职情况进行考核，侧重师德考核、活动材料考核、教学常规考核、教育教学质量考核。

2.师徒双方要按照《协议书》所规定的目标和内容开展结对活动，及时填写《常州市金坛区新教师“入岗培育”工作活动记载表》（见附件2）。

3.考核结果分为合格、不合格。

（二）结果应用

1.对考核为“合格”等第的指导教师和新教师在评优评先、职称评定、岗位聘任等方面优先考虑。考核“合格”等第的指导教师工作经费由新教师所在单位承担。

2.对考核“不合格”的指导教师取消其指导教师资格和年度评优评先资格；对考核不合格的新教师将解除聘用合同。

六、组织领导

1.教育局成立“新教师入岗培育工作”领导小组，加强领导和管理。

2.相关职能部门要通过周密的计划、严格的管理和科学的考核实行有效管理；相关学校要在制度、资源、资金等方面予以保障，服务并支持新教师培养工作。

 附件：1.常州市金坛区新教师“入岗培育”工作协议书

 2.常州市金坛区新教师“入岗培育”工作活动记载表

2021年12月21日

附件1

常州市金坛区新教师“入岗培育”工作协议书

甲方（指导教师）： 所在学校

乙方（培养对象）： 所在学校

丙方（见证单位）：常州市金坛区教育局

为加大对本区新分配教师的培养力度，充分发挥优秀教师的资源优势，积极探索新教师成长新途径。经教育局研究决定，从本区教师队伍中聘请一部分优秀教师担任指导教师，以师徒结对为基本形式，以传、帮、带为主要手段，具体负责新教师教育教学业务的指导工作。为此，特制定以下协议，供双方履行。

一、各方职责

（一）甲方职责

1.带头执行师德规范，用高尚的师德为新教师作出示范。对新教师进行师德教育，传播科学的教育思想、教育理念，关心新教师的业务水平，通过言传身教，培养新教师严谨治学、教书育人的良好风尚。

2.对乙方进行业务指导，确保一年后顺利通过新教师业务考核。

3.期初指导乙方订出学期教学工作计划；帮助新教师做好教材分析，辅导教学设计或教案不少于10篇；指导出卷不少于1份；指导新教师尝试小课题的研究。

4.一学期为乙方提供教育理论和教学信息资料不少于10篇。

5.一学期随堂听乙方课不少于10节，做好课后评议工作。

6.一学期指导乙方上汇报课或研究课不少于2节。

7.一学期对乙方课堂教学阶段过关抽查不少于2次。

8.积极支持乙方主动参加学校和上级教育部门组织的各项业务竞赛，并作好赛前指导工作。

9.认真督促乙方完成好学校布置的教师基本功作业；动员乙方积极参与各级各类教学业务的培训。

10.每学年写好一篇关于做好青年教师业务培养的专题总结或论文。

11.一学期对乙方指导开展一次班级晨会和班队活动，指导班级班风、学风建设，带领进行一次家访活动。（本条适用于班主任入岗培育结对）

（二）乙方职责：

1.树立正确的人生观和价值观，形成良好的职业道德，具备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和吃苦耐劳的精神。

2.在指导教师的引领下，每学年认真阅读不少于2本教育理论专著，并认真做好读书笔记（1万字）。

3.认真执行教学常规，主动争取师傅的帮助。在指导教师的指导下按要求认真备课、写好教案。

4．一学期听指导教师随堂课不少于16节，并作好听课记录，写好听课心得。

5.做好常规工作，学年内上交一篇质量分析，写一篇有质量的教学反思或教学经验总结、论文。

6.积极参加学校组织的各项业务竞赛。学年内上汇报课不少于2节并写好反思及总结。

7.定期完成新教师转正“过关”的有关内容考核。

8.切实关注教育教学实践的问题，在指导教师指导下，尝试小课题研究。

9.坚持开展班级晨会教育，一学期完成一份班队主题活动方案设计，开展一次班队主题活动，树立、形成所带班级的班风、学风，一学期不少于两次家访活动，并完成两份家访心得。（本条适用于班主任入岗培育结对）

二、本协议自即日起生效，到2022年7月止。

三、本协议一式五份，甲方、乙方、甲方所在学校、乙方所在学校、局人事科各执一份。

四、本协议由区教育局监督执行。

甲方指导老师： 甲方所在学校：

（学校公章） （负责人签名）

乙方学员： 乙方所在学校：

（学校公章） （负责人签名）

2021年 月 日

附件2

常州市金坛区新教师“入岗培育”工作活动记载表

活动时间： 月 日 星期 节次 活动地点：

|  |  |
| --- | --- |
| 活动名称 |  |
| 活动主旨 |  |
| 活动形式　　 |  |
| 活动内容摘要 |  |
| 新教师体会反思 | 　  新教师（签名）： |
| 指导教师意见 | 　 指导教师（签名）： |